

南區區議會（2024-2027）屬下
交通運輸委員會
第十次會議記錄

日期：2025年7月10日

時間：下午2時30分

地點：南區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彭兆基先生（本委員會主席）

張偉楠先生（本委員會副主席）

朱立威先生, MH

何沅蔚女士

李嘉盈女士

林玉珍女士, BBS, MH

林詠欣女士

林穎儀女士

張展聰先生

梁進先生, MH

陳文俊先生, JP

陳郁傑教授, MH, JP

陳榮恩女士

黃才立先生

黃雨程女士

趙式浩先生

楊上進先生

劉毅先生

蕭煒忠先生

賴家智先生

李卓然先生

林浩瑋先生

林澤輝先生

魏潤發先生

秘書：

林梓峰先生

南區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3

列席者：

陳芷羚女士

南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陳浩怡女士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南區

黃安裕女士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房屋及計劃

李晉陽先生

運輸署工程師／南區 2

陳穎傑先生

路政署區域工程師／南區

鍾卓明先生

運輸署總機電工程師／巴士安全

林檳先生

運輸署高級機電工程師／巴士安全

胡倩倩女士

百度智能駕駛海外業務港澳區域總經理

陳浩文先生

香港自動車隊與安全負責人

俞蘭冰女士

百度智能駕駛香港項目發展經理

劉文鵬先生

百度智能駕駛香港項目發展經理

馮詩朗女士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經理-對外事務

陳頌衡先生

香港警務署署任西區警區交通隊主管

參與議程二
的討論

參與議程四
的討論

參與議程五
的討論

開會辭：

主席歡迎委員及以下常設政府部門代表出席會議：

- (i)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南區陳浩怡女士；
- (ii)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房屋及計劃黃安裕女士；
- (iii) 運輸署工程師／南區 2 李晉陽先生；以及
- (iv) 路政署區域工程師／南區陳穎傑先生。

2. 主席表示，委員有責任準時出席及避免在中途離開。委員出席會議的記錄，會公開讓公眾查閱。

議程一： 通過 2025 年 5 月 22 日第九次會議記錄

3. 主席表示，上述會議記錄已於會前送交各委員參閱。秘書處暫時沒有收到修訂建議。
4. 主席詢問委員是否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5. 主席表示，委員會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議程二： 南區自動駕駛車輛測試項目

(此議程由運輸署提出)

(交通運輸文件第 11／2025 號)

6. 主席歡迎運輸署和百度智能駕駛(下稱「百度」)代表出席會議，參與議程二的討論：

- (i) 運輸署總機電工程師／巴士安全鍾卓明先生；
- (ii) 運輸署高級機電工程師／巴士安全林檳先生；
- (iii) 百度海外業務港澳區域總經理胡倩倩女士；
- (iv) 百度香港自動車隊與安全負責人陳浩文先生；
- (v) 百度香港項目發展經理俞蘭冰女士；以及
- (vi) 百度香港項目發展經理刘文鵬先生。

7. 運輸署代表簡介議題。

8. 百度代表利用電腦投影片簡介議題。

9. 委員提出以下意見及提問：

- (i) 自動駕駛車輛測試項目(下稱「項目」)其中一個測試時段為平日凌晨 1 時至 5 時，委員擔心居民半夜在街上看到無人駕駛的自動駕駛車輛(下稱「自動車」)會恐慌。希望百度盡快向不同持份者(如區內居民)交代相關安排，以釋除疑慮；

- (ii) 與百度交流意見後，對自動車安全有信心。不過，有居民指難以搜尋項目資訊，建議百度除了向學校講解項目外，亦可上載宣傳短片至社交平台；同時亦可在宣傳單張及推廣平台提供二維碼，以便市民查閱項目的最新資訊；
- (iii) 引述弘立書院校長的意見，校方支持香港發展自動駕駛技術。現時，項目的測試時段暫定為平日下午 7 時至晚上 10 時，以及周末早上 8 時至晚上 10 時，雖然上述並非學校上下課的繁忙時段，惟部分學生平日晚上仍會在學校附近逗留或於星期六回校參加課外活動，再者，較為年幼的學生或會缺乏道路安全意識，因此校方認為於數碼港一帶測試自動車無疑會對學生構成危險。希望百度和運輸署主動與校方溝通，並考慮調整測試時段，保障學生安全；同時亦建議百度邀請校方試坐自動車，以釋除疑慮；
- (iv) 早前在百度代表的陪同下在機場試坐自動車，感覺良好，認為自動車能應對路面突發情況，旅程十分舒適安全。委員認為自動車時速若能維持每小時 40 至 50 公里，便不會對區內的交通有太大影響。希望日後增加測試車輛的數目，促進自動車在香港的發展；
- (v) 詢問運輸署會否在測試路段設置告示牌提醒居民，或安排工作人員於測試期間現場監察情況。同時建議在自動車車身張貼標誌，以便市民清楚識別測試中的自動車；
- (vi) 本港近年屢遇極端天氣，欲了解自動車能否在颱風、暴雨等惡劣天氣下如常運作，以及能否應對路面突發情況，例如行車道因意外而須臨時封閉。希望百度與居民分享相關資訊；以及
- (vii) 詢問百度現時有多少名後備操作員及其工作時數，日後會否因應測試車輛數目增加而聘請更多員工。

10. 運輸署代表綜合回應如下：

- (i) 在道路測試期間，車上會有一名經訓練的後備操作員，必要時會操控自動車，相信不會引起市民恐慌；
- (ii) 相信百度會積極宣傳項目，會後將告知委員相關細節；
- (iii) 備悉弘立書院提出的意見。就此，百度稍後將與校方會面，如有需要，署方亦會派員出席，討論項目的安排；
- (iv) 運輸署會與百度研究調整測試時段是否可行。倘學校計劃於星期六舉辦課外活動，百度願積極配合，按需要在有關時段取消測試；
- (v) 根據運輸署要求，自動車須張貼「先導自動車標籤」於車身的當眼處，以供市民識別。有關標籤的式樣已上載至部門網頁；
- (vi) 自動車在測試時不會掛上車輛牌照，但會展示「測試進行中」的識別牌，牌上亦有車輛編號，以資識別；
- (vii) 運輸署一直以安全為上，為減低風險，暴雨警告信號或八號烈風或暴風信號生效時，百度須按署方要求，停止測試。署方亦會持續監察自動車的測試數據，從而評估自動車應對惡劣天氣的能力；以及
- (viii) 百度會於測試前安排工作人員了解路面情況，以安排測試路線。若測試路段發生水管爆裂、路面下陷等突發情況，百度將即時調整或停止測試安排。

11. 百度代表綜合回應如下：

- (i) 如項目獲運輸署批准，百度會向數碼港、附近居民及其他持份者提供項目詳情和時間表；
- (ii) 目前為首階段測試，後備操作員會操作自動車；到測試後期，

後備操作員只會遙距操作自動車（即車上沒有後備操作員）。百度希望通過首階段測試，得到市民和政府部門的認可，才制定下一階段的測試計劃。屆時運輸署會向市民公布，百度亦會適時通知居民和其他持份者；

(iii) 百度會加強宣傳，在多個社交媒體平台發布更多資訊，讓居民了解項目。歡迎委員關注百度的社交媒體平台，觀看自動車的影片，亦歡迎委員在社交媒體分享早前試坐自動車的感受和體驗；

(iv) 百度非常重視弘立書院的意見，會避免在學生上下課和課外活動時段測試，以保障學生安全，並會與校方保持溝通。百度亦樂悉校方重視人工智能，因此日後百度將為該校舉辦人工智能的講座，亦會邀請校方到數碼港了解自動駕駛技術；項目獲批後，百度更會邀請該校師生和家長參與試坐自動車的活動，親身體驗自動車的發展；

（會後補充：百度於 2025 年 7 月 23 日與弘立書院、弘立書院家長教師會、碧瑤灣和貝沙灣的業主代表和兩個屋苑的物業管理公司代表在百度數碼港辦公室會面，討論項目細節。百度和與會代表達成共識，平日及周日的測試時間維持原定安排，以避開學校上下課高峰；而周末的測試時間則推遲至下午 12 時開始。百度表示在推動科技創新同時，亦會密切關注區內持份者的意見，確保測試活動不影響社區日常運作。）

(v) 百度自動車能妥善應對惡劣天氣及高溫。於惡劣天氣期間，如香港天文台發出暴雨警告、8 號風球或以上烈風或雷暴警告信號，不會進行自動車測試。但百度自動車有能力在不同天氣情況下，以及其他較複雜的行駛路線上進行測試；

(vi) 百度會因應車隊的規模招聘足夠的後備操作員。測試工作分為兩個更份，每更工作 8 小時，每兩小時會休息 15 分鐘；以及

(vii) 百度將與市場推廣部討論項目的宣傳方案，制訂初步方案後會再諮詢委員意見。

12. 主席總結時表示，委員會支持項目，樂見南區居民能見證自動車在香港發展。同時亦希望運輸署和百度能加強與各持份者溝通，積極宣傳項目，並適時向委員會匯報項目的最新進展。

議程三： 改善南區交通標誌和道路標記

(此議程由何沅蔚女士提出)

(交通運輸文件第 16／2025 號)

13. 何沅蔚女士簡介議題。

14. 路政署代表簡述署方的書面回覆。

15. 運輸署代表簡述署方的書面回覆。

16. 委員表示，早前曾與運輸署人員視察南區的交通標誌(下稱「路牌」)和道路標記，期間發現部分路牌指示不清或位置不當，例如某個路牌被前方約一米距離的提示往海怡半島的方向指示牌遮擋，惟上述問題至今仍未處理。期望運輸署關注情況，盡快安排承建商跟進。

17. 運輸署代表表示備悉委員的意見，亦已就委員提及的路牌要求路政署跟進。較早前接獲路政署通知，指承建商已調整上述海怡半島方向指示牌的高度。由於路牌與地面的淨高度需符合設計標準，故會再安排路政署調整有關路牌位置並於會後再與委員聯絡。

18. 主席總結時表示，清晰易見的路牌不僅能幫助駕駛者遵從交通規則，還能提升安全意識，減少交通事故，對道路使用者尤其重要。南區交通標誌和道路標記不清晰的問題實在刻不容緩，委員會期望相關政府部門日後加強巡查，及時維修或更換。主席亦希望委員積極向政府部門反映路牌及標記的問題。

議程四： 優化港鐵南港島線車站設施
(此議程由陳榮恩女士提出)
(交通運輸文件第 17／2025 號)

19. 主席歡迎香港鐵路有限公司(下稱「港鐵」)經理－對外事務馮詩朗女士出席會議，參與議程四的討論。

20. 陳榮恩女士利用電腦投影片簡介議題，並補充指雖然港鐵已於利東站A出入口的斜道提供四組共 12 張座椅，惟每組座椅的距離為 42 至 52 米，數量依然不足。

21. 港鐵代表簡述港鐵的書面回覆，並補充如下：

- (i) 如有需要，乘客在車站範圍內可向車站職員求助；以及
- (ii) 港鐵備悉委員的意見，並會密切監察車站的運作情況及聆聽社區的意見，適時檢討及作為如需優化相關措施時之參考。

22. 委員提出以下意見：

- (i) 認為南區人口老化問題嚴重，有必要在南港島線車站增加座椅；同時亦建議港鐵設置更多地面吹風機，以保持地面乾爽；以及
- (ii) 期望港鐵能夠更新南港島線出口地標的指示牌，加入更多南區旅遊景點和地標資料。

23. 港鐵代表綜合回應如下：

- (i) 港鐵於車站範圍內增設任何設施之前，均經過全盤考慮，並以車站運作及乘客安全為首要考慮；
- (ii) 港鐵利東站 A 出入口可供擴建的空間相對有限，難以增設行人輸送帶或大型設施；以及
- (iii) 港鐵備悉委員有關出口指示牌的意見，會轉交相關部門參考。

24. 運輸署代表表示備悉委員的意見，會適時提醒港鐵公司，在實

際可行及地理環境容許的情況下，盡量提升車站設施。

25. 主席總結時表示，委員會期望港鐵在可行情況下提升車站範圍內的設施，並續指南區近年急速發展，期望港鐵加以配合，在個別出入口或適當位置更新地標指示牌及提供更多旅遊景點的資訊，方便市民及遊客。

議程五： 以往會議曾討論事項進展報告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情況)
(交通運輸文件第 18／2025 號)

26. 主席歡迎警務處署任西區警區交通隊主管陳頌衡先生出席會議，參與議程五的討論。

27. 主席請委員就項目進展發表意見或提問。

28. 委員備悉報告內容。

議程六： 其他事項

29. 主席表示，秘書處沒有收到其他事項的建議。

議程七： 運輸署公共運輸服務及交通管理措施報告
(交通運輸文件第 19／2025 號)

30. 委員備悉報告內容。

議程八： 下次會議日期

31. 主席表示，下次會議將於 2025 年 9 月 25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30 分舉行。

32.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3 時 34 分結束。

南區區議會秘書處
2025 年 9 月